

##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7年3月16日，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网力”、“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以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7年3月11日以通讯的方式送达给全体董事。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刘光召集并主持，公司监事会成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出席会议的董事认真审议各项议案，以通讯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 一、审议通过《关于转让重庆网力部分认缴出资额的议案》

经公司2016年12月19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及2017年1月4日召开的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向公司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13亿元人民币对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网力视界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网力”）进行增资，本次增资完成后重庆网力的注册资本增加至13.02亿元人民币。截至目前，上述增资金额尚未完成最终实缴。

为了满足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将上述13.02亿元出资额中的12亿元出资额分别转让给深圳市中天佳汇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下属的有限合伙8.4亿元出资额、天津同历并赢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3.6亿元出资额。因重庆网力上述拟转让的12亿元注册资本尚未实缴，因此本次股权转让价格为零。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新增股东将对其受让的出资额予以实缴。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17 年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

2017 年因公司日常经营的需要，拟与公司参股子公司中盟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盟科技”）发生销售产品、采购商品、技术开发与服务等交易，同时，因公司副总经理张睿先生担任中盟科技董事一职，所以前述交易将构成关联交易。预计 2017 年上述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 5,000 万元。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在恒华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申请办理融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5,900 万元的议案》**

因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本公司向恒华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申请融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5,900 万元。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3 月 17 日